

证券代码：430103

证券简称：天大清源

主办券商：山西证券

北京天大清源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购买资产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交易概况

（一）基本情况

北京天大清源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子公司北京清源合智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清源合智”，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8MA01PJD337）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00万元。其中：公司持有清源合智70%股权（认缴出资额为700万元，实缴出资额0万元）；自然人许留祥持有30%股权（认缴出资额为300万，实缴出资为0万元）。

为配合公司经营发展战略，优化公司股权结构，经友好协商，公司以人民币0元的价格收购自然人许留祥持有的清源合智30%股权。本次收购完成后，公司持有清源合智100%股权，清源合智由公司控股子公司变更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并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2024年7月11日完成清源合智工商变更事宜，并领取变更后的《营业执照》。

（二）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以及《挂牌公司并购重组业务问答（一）》的规定公众公司及其控股或者控制的公司购买、出售资产，达到下列标准之一的，构成重大资产重组：1. 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50%以上；2. 购买、出售的资产净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净资产额的比例达到50%以上，且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

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 30%以上。（购买的资产为股权的，且购买股权导致公众公司取得被投资企业控股权的，其资产总额以被投资企业的资产总额和成交金额二者中的较高者为准，资产净额以被投资企业的净资产额和成交金额二者中的较高者为准；）本次对外投资事项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截止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天大清源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资产总额为人民币 255,221,514.35 元、净资产为人民币 131,615,646.17 元。

公司本次为收购清源合智权益，购买的资产为股权，收购价格为 0 元。清源合智资产总额为 0 元，净资产额为 0 元，未达到上述比例。

故本次转让，未达到《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中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标准，亦不存在 12 个月连续对同一或者相关资产进行购买、出售累计数额构成重大资产重组的情形。

因此，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四）审议和表决情况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和《公司章程》规定，董事会授权总经理审议公司在一年内购买和出售重大资产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 20%以下的事项。本次购买股权交易金额为 0 元，该议案经公司总经理审批同意，无需提交董事会审议，也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交易标的是否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

本次交易标的不涉及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不是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不会将公司主营业务变更为私募基金管理业务。

（六）交易标的不属于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本次交易标的不属于小额贷款公司、融资担保公司、融资租赁公司、商业保理公司、典当公司、互联网金融公司等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二、交易对方的情况

1、自然人

姓名：许留祥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遗光寺四号院3楼东101号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交易标的情况

（一）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1、交易标的名称：北京清源合智科技有限公司30%股权

2、交易标的类别：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股权类资产 其他

3、交易标的所在地：北京市海淀区高粱斜街40号20幢2号

4、交易标的其他情况

标的公司的成立时间是2019年12月25日；注册资本为1000万元，实缴0元，认缴1000万元；主营业务是技术开发、技术推广、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软件开发、应用软件开发、计算机系统服务、基础软件服务。

清源合智自成立以来未曾开展实际经营

（二）交易标的资产权属情况

交易标的产权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情况，不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不存在妨碍权属转让的其他情况。

（三）购买股权导致挂牌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变更

清源合智由公司控股子公司变更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并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四、定价情况

（一）交易标的财务信息及审计评估情况

清源合智自设立以来未曾开展实际经营，资产总额为0元，净资产额为0元，公司持有清源合智70%股权（认缴出资额为700万元，实缴出资额为0元）；自然人许留祥持有30%股权（认缴出资额为300万元，实缴出资额为0元），本次转让的股权价值未经评估。

本次交易根据标的公司实际经营情况，经与自然人许留祥友好协商，公司以人民币 0 元价格受让自然人许留祥持有的清源合智 30% 股权。本次定价不存在对公司经营发展产生不利影响的情形，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二）定价依据

本次定价为友好协商，本次定价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交易定价的公允性

本次交易根据标的公司实际经营情况，经双方友好协商定价，定价公允合理，不存在对公司经营发展产生不利影响的情形，也不存在侵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其他利益输送情形。

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交易协议主要内容

公司收购子公司北京清源合智科技有限公司 30% 股权（对应出资额 300.00 万元，其中实缴出资 0 元），经协商转让金额为 0 元。本次受让完成后，清源合智由公司控股子公司变更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二）交易协议的其他情况

无

六、交易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交易的目的

本次交易是基于公司发展需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二）本次交易存在的风险

本次股权收购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业务完整性和独立性无不利影响。

(三) 本次交易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

本次购买资产事项是基于公司业务发展需要，本次交易有利于公司资产规模的扩大，符合公司未来经营发展战略，对公司未来发展有积极影响。

七、备查文件目录

《北京天大清源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审批同意书》

《股权转让协议》

北京天大清源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7月15日